

## 附件1：2022年高州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现场资格审核和笔试加分审核等有关事项公告

根据《2022年高州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现就2022年高州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场资格审核和笔试加分审核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现场资格审核和笔试加分审核人员范围

网上资格初审通过的考生列入现场资格审核和笔试加分审核人员范围，网上初审不通过的不列入现场资格审核对象。

### 二、审核时间

2022年10月31日-11月1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5:00-17:00）。

现场资格审核和笔试加分审核采取分批分岗位的办法进行，具体分组情况见附件1。

### 三、审核地点

高州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挂榜校区大球场(地址：高州市茂岭大道)。

### 四、参加审核须提供的资料

(一)从报名系统打印《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1份(2022年10月13日17:30前在高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聘)报名系统(<http://113.107.158.242:9001/>)成功报名考生在该系统打印;2022年10月13日17:30后在2022年高州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系统

(<https://www.qgsydw.com/qgsydwzp/2022/gd/10mmgz/>)成功  
报名考生在该系统打印)；

(二) 毕业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非全日制普通  
高校学历需附有效的学历认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三)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四) 资格等级证书等原件及复印件 1 份（岗位表中没有  
要求的不用提供）；

(五) 国有单位正式员工，需提供工作单位及主管部门同  
意报考的书面证明；

(六) 符合笔试加分政策考生，需提交广东省“三支一扶”  
期满考核合格证书及广东省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任职证书原件和  
复印件；

(七) 港澳学习、国外留学人员必须提供教育部出具的留  
学回国人员原件、复印件 1 份；

(八) 报考岗位中限定需要工作经历的人员，须提供单位  
证明及本人与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合同期内的社保缴费清单  
原件、复印件 1 份（社保缴费清单须加盖当地社保部门印章）；

(九) 报考岗位表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所需的证件原件、  
复印件 1 份。

以上资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按（一）至（九）  
依次排序装订出示给工作人员。

**注意事项：**现场资格审核应由本人携带相关资料到现场进  
行审核，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到现场审核的可委托他人代替（需  
附委托书、被委托人的身份证）；不按规定时间参加现场资格  
审核的视为自动放弃笔试资格；不按规定时间和要求进行加分  
审核的，作自动放弃加分处理。凡有关材料信息不实不全，影  
响资格审核结果的，取消笔试资格。

## 五、打印笔试准考证

打印笔试准考证时间：2022年11月7日8:30至2022年11月11日17:30。

请通过现场资格审核的考生自行登陆报名系统打印笔试准考证（2022年10月13日17:30前在高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聘）报名系统（<http://113.107.158.242:9001/>）成功报名考生在该系统打印；2022年10月13日17:30后在2022年高州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系统（<https://www.qgsydw.com/qgsydwzp/2022/gd/10mmgz/>）成功报名考生在该系统打印），逾期不打印的责任自负。**笔试时间、地点、疫情防控要求和注意事项见准考证，请考生按照规定的时间、地点凭有效身份证原件和笔试准考证参加考试。**

## 六、现场资格审核疫情防控要求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本次招聘**现场资格审核（含笔试加分审核，下同）**安全进行，根据《广东省2022年人事考试疫情防控工作操作指引（第二版）》（粤人社函〔2022〕283号）的规定，所有参加本次招聘**现场资格审核**的工作人员和考生（含被委托参加**现场资格审核**的人员，下同）应在“粤省事”健康申报功能中如实登记个人近期旅居史、接触史、身体健康状况、来粤方式等情况，须注册使用“粤省事”小程序（操作流程：微信→小程序→粤省事→粤康码→健康申报→个人自查健康申报→如实申报健康情况→提交）。

参本次招聘**现场资格审核**的考生需提前 7 天在粤康码上进行每日健康申报，持粤康码等健康通行码绿码的考生，方可参加**现场资格审核**。

本次招聘**现场资格审核**在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开展，考生须按照有关疫情防控要求，做好相关工作。粤康码为绿码，资格审核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电子、纸质同等效力，下同），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 $<37.3^{\circ}\text{C}$ ），且不存在下述不得参加本次招聘**现场资格审核**的考生，方可正常参加**现场资格审核**。

不得参加本次招聘**现场资格审核**的考生：①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隔离期未滿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正处于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的考生；②考前 10 天内，有国外或港台地区旅居史的考生；③考前 7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④考前 7 天内，有低风险地区旅居史且未完成“3 天 2 检”的考生；⑤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⑥不能提供考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⑦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考生；⑧其他不符合正常参加**现场资格审核**的考生。

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请考生认真阅读“考生疫情防控须知”（见附件 2），填写“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见附件 3），在进入**现场资格审核**时，接受体温检测，主动出示粤康码等健康通行码绿码，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并将**资格审核**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考生或被委托人需提前打印并签名）提交给现场工作人员。考生应做到有序进入现场，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的安排。

若考生不能满足进入**资格审核现场**条件而错过本次招聘**资格审核**的，视为自动放弃。

如因疫情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影响，可对资格复审时间、地点作出调整，并及时在高州市人民政府网发布公告，请考生密切关注我市最新疫情防控政策，积极配合和服从防疫相关检查和管理。

- 附件：1. 2022年高州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场资格审核和笔试加分审核分组情况一览表
2. 考生疫情防控须知
3. 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

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0月19日